



前海健康

QIANHAI HEALTH

**Qianhai Health Holdings Limited**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11)

中期報告  
**2021**



混合產

FSC

www.fsc.org

#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非執行董事

黃冠超先生 (主席)  
林捷先生  
陳凱彝先生 (委任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起生效)  
陳琦先生 (委任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起生效)

### 執行董事

許克立先生  
藍顯賜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煒先生  
胡偉亮先生  
源自立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源自立先生 (主席)  
李煒先生  
胡偉亮先生

## 薪酬委員會

李煒先生 (主席)  
胡偉亮先生  
許克立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李煒先生 (主席)  
胡偉亮先生  
許克立先生

## 授權代表

藍顯賜先生  
葉德容女士

## 公司秘書

葉德容女士

## 香港法律顧問

###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永樂街177-183號  
永德商業中心3樓301-3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投資者關係

ir@qhhl.com.hk

## 股份代號

0911

## 網站

www.qianhaihealth.com.hk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健康產品及電子零件產品。

於本中期期間，2019冠狀病毒病的全球爆發對全球消費者對健康產品及電子零件產品的需求造成不利影響。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的收益較二零二零年同期減少50%。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市場情況，並將繼續多元化其產品範圍及客戶群及探索商機，以利用我們已有的經驗並維持其於市場中的強大競爭優勢。

## 財務回顧

### 收益

	收益				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
銷售健康產品	98.1	50.1	203.6	52.2	1.0	4.2
銷售電子零件產品	97.6	49.9	186.2	47.8	12.2	6.4
總計	195.7	100.0	389.8	100.0	6.6	5.3

於本中期期間，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爆發的影響，本集團於健康業務及電子零件產品業務方面的業務活動導致健康產品及電子零件產品銷售收益較上一期間分別減少約51.8%及47.6%。

### 毛利

毛利由上一期間的約20.5百萬港元減少約36.7%至本中期期間的約13.0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由上一期間的約5.3%增加至本中期期間的約6.6%。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本中期間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7.3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0.4百萬港元。其他虧損淨額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之綜合影響：(i)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約15.4百萬港元；(ii)於本期間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約22.0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無）；及(iii)於本中期間確認存貨撥備約2.4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無）。

### 業績

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本中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7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6.9百萬港元。

### 展望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爆發依然對本集團的業務及其整體短期表現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將持續檢討其現有業務策略和資產架構，以面對因2019冠狀病毒病中斷及充滿挑戰的全球環境而產生的各種風險和不確定性。本集團將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並通過加強現有分部來提升我們的競爭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把握中國業務擴展的機遇，通過投資及／或收購具有廣闊前景的業務或項目，以為股東帶來中長期最佳業績。

### 營運資金及存貨管理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約8.1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0倍）。

存貨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26.4百萬港元增加約6.7%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約348.1百萬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93.4百萬港元增加約3.3%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99.8百萬港元。於本中期間，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約22.0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無），該虧損撥備乃使用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估計，並已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及於報告日期對目前和預計總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作出調整。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本集團客戶，評定其已知財務狀況及信貸風險。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6.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約為18.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7百萬港元）。

###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續就本集團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授信提供企業擔保。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附屬公司已動用銀行借貸約18.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28.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6百萬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原因為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外幣計值。呈報貨幣為港元（「港元」），而採購健康產品及電子零件產品則主要以美元（「美元」）及加元（「加元」）進行。因此，本集團自其營運產生交易及換算外幣收益或虧損。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產生外匯差額收益約1.8百萬港元（上一期間：收益約0.6百萬港元）。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 重大附屬公司出售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以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2,000,000港元）的代價出售一間附屬公司Top Nova Limited，該附屬公司間接持有一間合營公司（杭州湍口眾安匯尊溫泉度假村有限公司）51%的股權，該合營公司參與對位於中國杭州臨安市之一幅土地的共同開發。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中期期間概無重大附屬公司出售。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有關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位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黃冠超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2)	892,485,771	L S	52.72%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1,690,000	L	0.10%
林捷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2)	892,485,771	L S	52.72%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1,690,000	L	0.10%
許克立先生	實益擁有人	9,500,000	L	0.56%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16,925,000	L	1.0%
藍顯賜先生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16,925,000	L	1.0%

附註：

1. 字母「L」表示股份好倉。字母「S」表示股份淡倉。
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892,485,771股股份由拓陞有限公司（「拓陞」）實益擁有。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亨偉有限公司（「亨偉」）、千姿有限公司（「千姿」）及貴立環球有限公司（「貴立環球」）分別持有拓陞之80%、10%及10%權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亨偉由黃冠超先生透過海達匯有限公司（「海達匯」）全資擁有，千姿及貴立環球則由林捷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冠超先生及林捷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冠超先生及林捷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拓陞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該等892,485,771股股份被抵押予雲能國際供應鏈有限公司。

3. 該等股份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於悉數行使授予該董事之購股權時所配發及發行之股份。
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692,760,000股。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I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中的好倉 – 拓陞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黃冠超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股份	80%
林捷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股份	2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按上市規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的權益登記冊，以及據悉，或在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作出合理查詢後可予確定，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股本（附有在任何情況下均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面值5%或以上權益，而該等人士各自所持相關證券及涉及該等股本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位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拓陞	實益擁有人	892,485,771	L S	52.72%
亨偉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2)	892,485,771	L S	52.72%
千姿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3)	892,485,771	L S	52.72%
貴立環球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3)	892,485,771	L S	52.72%
海達匯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2)	892,485,771	L S	52.72%
杜寶龍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4)	892,485,771	L S	52.72%
	配偶權益 (附註4)	1,690,000	L	0.10%
張曉紅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5)	892,485,771	L S	52.72%
	配偶權益 (附註5)	1,690,000	L	0.10%
雲南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 (附註6)	892,485,771	L	52.72%
香港雲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 (附註6)	892,485,771	L	52.72%
雲能國際供應鏈有限公司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 (附註6)	892,485,771	L	52.72%
雲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 (附註6)	892,485,771	L	52.72%
Hou Chung Man	共同及個別接管人 (附註7)	892,485,771	L	52.72%

#### 附註：

- 字母「L」表示股份好倉。字母「S」表示股份淡倉。
- 亨偉、千姿及貴立環球分別持有拓陞之80%、10%及10%權益。亨偉由海達匯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亨偉被視為於拓陞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亨偉由黃冠超先生透過海達匯全資實益擁有，千姿及貴立環球則由林捷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冠超先生及林捷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千姿及貴立環球各自被視為於拓陞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杜寶龍女士為黃冠超先生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黃冠超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5. 張曉紅女士為林捷先生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林捷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892,485,771股股份以雲能國際供應鏈有限公司為受益人予以抵押。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資料，雲能國際供應鏈有限公司由雲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香港雲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則擁有雲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約40%權益。香港雲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由雲南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Hou Chung Man女士及Alan C W Tang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892,485,771股股份的共同及個別接管人。
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692,760,000股。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及／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條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有關規定載入該條所指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獲悉任何人士（上述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有關規定載入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起獲採納，為期十年，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八日屆滿，就經選取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而向彼等提供獎勵或回報。

根據計劃，本公司可向經選取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此外，本公司可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不時向合資格供應商、客戶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顧問及諮詢人授出購股權。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3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向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包括酌情對象為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酌情信託）授出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亦必須取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並須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其可由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但於任何情況下在授出購股權日期起十年內屆滿，並須遵守計劃項下的提早終止條文。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但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授予合資格承授人認購合共71,08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詳情呈列如下：

參與者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千份)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授出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b>非執行董事</b>						
黃冠超先生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5	-	845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5	-	845
林捷先生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5	-	845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5	-	845
<b>執行董事</b>						
許克立先生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62	-	8,462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63	-	8,463
藍顯賜先生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62	-	8,462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63	-	8,463
<b>其他</b>						
一名供應商	二零一九年 五月二十日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0.25港元	16,925	-	16,925
客戶的一位股東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	0.127港元	8,463	-	8,463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三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三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	0.127港元	8,462	-	8,462
				71,080	-	71,080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務求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準則的行為守則規定（「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源自立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煒先生及胡偉亮先生。

承董事會命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冠超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95,714	389,796
銷售成本		(182,736)	(369,279)
毛利		12,978	20,517
其他收入	5	60	28
其他虧損淨額	6	(7,295)	(431)
銷售及分銷費用		(83)	(518)
行政開支		(9,100)	(10,301)
融資成本	7	(275)	(1,442)
經營(虧損)/溢利		(3,715)	7,853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一間合營公司分佔虧損		-	(953)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8	(3,715)	6,900
所得稅開支	9	-	-
期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虧損)/溢利		(3,715)	6,90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	(1,705)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及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707)	5,195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11	(0.22)港仙	0.41港仙
—攤薄	11	不適用	0.41港仙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1,305	32,513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	118,477
應收貸款	13	30,000	-
貸款予一間合營公司	13	-	29,675
總非流動資產		61,305	180,665
<b>流動資產</b>			
存貨		348,132	326,3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36,103	212,0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619	16,365
總流動資產		690,854	554,806
總資產		752,159	735,471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6	67,710	67,710
儲備		598,675	605,476
總權益		666,385	673,186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306	666
<b>總非流動負債</b>		<b>306</b>	666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66,331	38,220
租賃負債		711	694
銀行借貸	15	18,426	22,705
<b>總流動負債</b>		<b>85,468</b>	61,619
<b>總負債</b>		<b>85,774</b>	62,285
<b>總權益及負債</b>		<b>752,159</b>	735,471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外匯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67,710	8,249	3,075	3,944	590,208	673,186
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3,715)	(3,71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經扣除零稅項	-	-	(8)	-	-	(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解除的匯兌差額的 重新分類調整，經扣除零稅項	-	-	(3,078)	-	-	(3,07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67,710	8,249	(11)	3,944	586,493	666,385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67,710	8,249	(5,622)	1,064	591,012	662,413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705)	-	6,900	5,19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67,710	8,249	(7,327)	1,064	597,912	667,608

附註：資本儲備即(i)本公司所發行股份面值與根據於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時進行本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的實繳資本總額兩者之間之差額所產生之款項5,002,000港元；(ii)視為一名股東注資之款項3,551,000港元；及(iii)非控股權益調整的金額與非控股股東原先所持的附屬公司所支付的公平值之間之差額。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014)	(75,285)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自銀行收取的利息	-	28
來自第三方的還款	-	28,54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
出售投資物業的所得款項	-	93,75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1,794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85	122,324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付利息	(142)	(1,254)
償還銀行借貸	(37,554)	(159,084)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33,275	111,094
租賃款項本金部分	(343)	(488)
租賃款項利息部分	(29)	(3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93)	(49,76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0,022)	(2,730)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365	19,999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276	(19)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619	17,25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健康產品及電子零件產品。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拓陞有限公司（「拓陞」）（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拓陞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黃冠超先生及林捷先生。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P.O. Box 2681,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永樂街177-183號永德商業中心3樓301-3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須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而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惟採用附註3所披露的新訂及修訂標準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編製年度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已就該等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若干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首次應用，惟並無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分部之間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集中於銷售不同業務線的不同種類的產品）而審閱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以按下列方式識別：

- (i) 健康產品：銷售健康產品（包括中草藥、護膚及其他健康產品）；及
- (ii) 電子零件產品：銷售資訊科技零件產品（包括中央處理器及半導體）。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按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健康產品 千港元	電子零件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98,129	97,585	195,714
銷售成本	(97,103)	(85,633)	(182,736)
分部業績	1,026	11,952	12,978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203,586	186,210	389,796
銷售成本	(195,006)	(174,273)	(369,279)
分部業績	8,580	11,937	20,51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	12,978	20,517	
未分配			
其他收入	60	28	
其他虧損淨額	(7,295)	(43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	(518)	
行政開支	(9,100)	(10,301)	
融資成本	(275)	(1,442)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一間合營公司分佔虧損	-	(953)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715)	6,900	

以上所呈報的收益指產生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分部資料 (續)

期內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毛利(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淨額、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融資成本以及使用權益法入賬之一間合營公司分佔業績)。此乃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計量。

###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	28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60	-
	60	28

### 6.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附註13)	15,366	-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1,044)
匯兌收益淨額	1,758	613
存貨跌價	(2,419)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	(22,000)	-
總計	(7,295)	(43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貸款	246	1,405
— 租賃負債	29	37
	<b>275</b>	<b>1,442</b>

###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17	1,528
與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有關的開支	101	4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所得稅開支

#### (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零年：16.5%) 計算。由於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或有足夠的承前稅務虧損以抵扣本期及上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公司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本期間，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 (二零二零年：25%) 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由於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本期及上一期間具有估計稅項虧損，故概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iii) 其他稅務司法權區之所得稅

根據所得稅規則及條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之所得稅。

###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董事概無建議分派任何股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3,715)	6,90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92,760	1,692,760

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原因為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約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00港元）。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內均未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重大出售。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199,807	193,416
應收代價 (附註)	130,000	—
應收貸款 (附註)	36,000	—
貸款予一間合營公司 (附註)	—	35,610
購買存貨之預付款項	—	12,000
其他預付款項	—	462
按金	173	247
其他	123	—
	166,296	48,3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66,103	241,735
減：非流動應收貸款	(30,000)	(29,675)
流動部分	336,103	212,060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10,000,000元（約相當於132,000,000港元）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出售事項」），該附屬公司間接持有一間合營公司51%的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合共收到2,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130,000,000港元的待結應收代價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直至本報告日期，合共收到42,000,000港元而於本報告日期的待結應收代價約為90,000,000港元。

憑藉出售事項，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合營公司貸款列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第三方貸款。該貸款乃無抵押，按年利率為0.33%的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分期償還。

本集團確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約為15,366,000港元，計入其他虧損淨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30日至120日(二零二零年：30日至120日)的信貸期。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及預先收取部分預付款項後，本集團會對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內部評估，並設定適當的信貸限額。管理層密切監察信貸質素，倘發現逾期債務，會採取跟進行動。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79,629	88,259
31至90日	18,570	52,319
91至180日	54,402	39,941
181至365日	47,206	12,897
	<b>199,807</b>	193,416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4,277	34,865
其他應付款項		
— 計提費用	1,845	3,144
— 其他	209	211
	<b>2,054</b>	3,3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b>66,331</b>	38,220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為90日至150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 銀行借貸

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下文所述銀行融資作抵押並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HIBOR」）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LIBOR」）的浮動利率加介乎2%至2.4%（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至2.4%）的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須於3個月內（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個月內）償還。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述借貸的實際利息開支為每年2.17%至2.3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1%至5.1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融資由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為28,0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581,000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本公司和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執行的跨公司擔保作抵押。

###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692,760	67,7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每份購股權 以港元計值之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0.250	16,925
已授出	0.123	54,15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0.153	71,08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行使之購股權授出日及行使價如下：

授出日	每份購股權 以港元計值之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0.25	16,925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0.121	37,230
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	0.127	16,9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續)

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型計算。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三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一九年 五月二十日
每份購股權於授出日之公平值	0.0671港元／ 0.083港元	0.0646港元／ 0.0816港元	0.0629港元
於授出日之股價	0.123港元	0.121港元	0.250港元
行使價	0.127港元	0.121港元	0.250港元
預期波幅	136.554%	135.911%	67.681%
預期年期	5年	5.0521年	3年
無風險利率	0.3420%	0.4103%	1.6780%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0%	1.2195%
提早行使倍數			
—董事	不適用	2.8倍	不適用
—一名供應商	不適用	不適用	1.35倍
—一名客戶之股東	2.2倍	不適用	不適用

預期波幅乃以本公司股價於過往年度之歷史波幅而釐定。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模型中之預期年期已因購股權之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等考慮因素之影響而有所調整。

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模型估計。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時使用之變數及假設，乃根據董事作出之最佳估計釐定。變數及假設之變動或會導致購股權公平值之變動。